

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 关于十二届市委第三轮第一批巡视 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十二届市委第三轮第一批巡视工作部署要求，现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总体情况

2023年5月5日至2023年7月3日，市委巡视三组对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进行了巡视。2023年12月27日，市委巡视三组向中心反馈了巡视情况，提出了整改意见和建议，明确了整改要求。中心党委坚决认账领账、诚恳接受、照单全收，自觉扛起巡视整改主体责任，精心组织部署推动，全力抓好整改落实。本轮巡视反馈意见共指出重点问题14个，目前已完成整改8个，基本完成6个；具体问题48个，目前已完成整改40个，基本完成8个；提出整改意见5条，已落实5条。整改期间共查摆“举一反三”整改事项38个，目前已完成整改36个，基本完成2个；明确“推动改革促进发展”整改事项11个，目前已完成整改6个，基本完成5个。共制定整改措施228条，已完成216条，在取得阶段性成效的基础上，将持续深化落实。

（一）提高政治标准，高站位推进巡视整改

中心党委高度重视市委巡视整改工作，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天

津重要讲话精神上来，作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巡视整改政治自觉。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分管市领导为第一组长，党委书记为组长，党委副书记、中心主任和兼职党委副书记为副组长，班子成员为成员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为党委副书记，办公室成员为各党支部书记，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专项整改组、整改督查组。第一组长认真审阅批示中心整改方案、整改台账、整改报告和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剖析材料，每月审阅推进巡视整改进展，给予精准指导。巡视一开始，党委坚持即知即改、边巡边改、立行立改，把问题整改贯穿接受巡视监督全过程。市委巡视反馈会后，党委书记立即组织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市委书记专题会议精神和各级领导讲话，强调首先做好思想整改，端正政治态度。多次主持党委会研究整改方案和台帐，以市委巡视办走访调研为契机，对标巡视整改要求，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中难点堵点。1月31日组织召开中心巡视整改部署会，聚焦“人、事、因、制”，突出政治首要、责任担当，统筹推进巡视整改。经第一组长和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巡视办、市委巡视三组、市卫生健康委党委审核通过，印发整改落实工作方案。3月28日召开党的建设暨全面从严治党和巡视整改中期推动工作会议，把巡视整改作为首要政治任务

来抓，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4月17日召开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市纪委监委、市卫生健康委党委、驻市卫生健康委纪检监察组全程督导指导，领导班子深入查摆问题，深刻分析问题原因，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持续用力抓好整改。

（二）加强组织领导，高起点履行整改责任

中心党委召开了19次党委会、2次专题会、4次理论中心组学习、13次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市委书记专题会议、市委第三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会议精神，学习市纪委监委、市卫生健康委党委、驻市卫生健康委纪检监察组推动巡视整改工作提示等要求，进一步统一思想，推动解决整改重点难点问题。中心党委围绕推动整改印发工作提示等11件，报送工作进展、典型特色做法、整改过程发现问题及措施建议等14件，每月更新“巡视整改施工图”，督促各部门真改实改。党委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以身作则、以上率下，主动认领主责问题27个、具体举措66项，直接抓、抓具体、抓到底。在整改起始阶段，提出建立“三个机制”，即巡视整改办公室定期统筹推动整改，及时梳理、解决问题；党委扩大会定期听取办公室工作汇报，推动整改落实；主动向上级部门请示汇报，争取更多指导支持。在整改攻坚阶段，对牵头整改问题、措施数量居前，涉及重点难点问题的党委办公室、办公室、人事科教处三部门，逐条逐项专题研究整改进展，推动“大户”整改见

行见效。在整改较劲阶段，提出思想整改与任务整改相统一，整改质量与整改进度相统一，全面整改与重点整改相统一，党委主责与纪委监督相统一“四个统一”工作要求。党委副书记、中心主任多次就推动巡视整改工作提出“主动认领问题，举一反三查摆问题，立足长远解决问题”工作要求。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与部门负责人“一对一”“面对面”明责、压责，自觉认账领账，全力抓好分管部门整改落实工作，逐一推动确保措施定得准、动作实、可操作、能落地、效果好，形成横向扩边、纵向落底整改工作格局。

（三）坚持问题导向，高质量抓好措施落实

聚焦巡视反馈突出问题，以及选人用人问题、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问题、机构编制问题，制定专项整改工作方案，集中用力攻坚。每一个整改方案逐项列清单，定措施、明责任、设时限，实施台账管理，严格“对账”销号，见真章，动真格，确保整改件件有着落、事事见成效。整改方案经过多轮研究修改，1月19日党委书记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各部门负责人逐项研究修订整改措施，会议连续7个小时，确保反馈问题见底见效，并举一反三、以点带面、延伸拓展。3月4日收到市纪委监委4条反馈意见，再次对整改措施进行系统梳理，增加2条整改措施，修改细化37条整改措施，进一步明确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责任，形成针对反馈四大类14个方面48个具体问题，以及5个方面整改建议，查摆“举一反三”整改事项38

个，“推动改革促发展”整改事项 11 个，制定 228 条整改措施台账，围绕选人用人、意识形态、机构编制 3 个专项检查制定整改措施 125 条。加强经常性督促检查，持续跟踪督办，强化跟踪问效，形成党委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支部书记直接责任与纪委监督责任同向发力整改工作局面，以责任落实促进整改落实。中心纪委带领指导督查组，组建 6 个小组每月“一对一”指导监督，开展 5 轮监督检查，深化“一本台账管整改”，推动真改实改彻底改。

（四）深化标本兼治，高标准运用整改成果

中心党委坚持全域覆盖，按照“五个扭住”“四个融入”“三级递进”要求，坚持把巡视整改作为推动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重要抓手，做到“四个一体推进”：将巡视整改任务融入疾控主责主业，一体推进巡视整改与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疾控体系改革、科技创新引领、重大传染病防控、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建设等各项任务落实，融入全市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和服务“三量”“三新”工作；将巡视反馈问题与专项检查反馈意见结合起来，一体推进巡视反馈问题和对选人用人、意识形态、机构编制工作专项整改落实，聚焦人才队伍建设谋划，做好干部培养选拔任用，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强化学术、宣传和出版等阵地管理，中心获全国卫生健康思想政治工作标杆单位，并作为唯一疾控机构代表在全国卫生健康思想政治工作大会上做经验介绍；将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与主要

领导经济责任审计整改结合起来，一体推进审计问题整改落实，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由中心主任直接分管内审工作；将巡视整改融入党风廉政建设，聚焦清廉中心建设，一体推进巡视整改与全面从严治党、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党纪学习教育、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把解决突出问题与提升治理能力结合起来，做实“当下改”、完善“长久立”。党委书记多次组织召开党委会议，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修订《中共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员会会议事决策规则》，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干部队伍建设规划（2024-2026年）》《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考核办法》《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才科技发展经费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制度规定32项。

二、巡视反馈意见集中整改落实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断推进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

中心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和疾控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加强理论武装，提高政治站位，结合疾控工作实际抓贯彻落实，以更新思路、更实举措、更大力度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推动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

1.加强政治建设，突出疾控工作公益性

中心党委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毫不动摇把公益性写在医疗卫生事业旗帜上”的

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第一主题”、“第一主课”制度，采取党委扩大会、理论中心组、专题党课等形式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和“四个善作善成”重要要求，关于卫生健康和疾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主责主业，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助力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1)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标准，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组织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2023、2024年召开党委会89次，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66次。二是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2024年2月29日至3月4日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专题研讨班暨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读书班，党委书记做开班动员，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主题宣讲，班子成员带头宣讲；邀请中共天津市委党校教授开展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专题辅导。三是推动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和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落地见效。制定《市疾控中心党委关于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的工作方案》《市疾控中心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实施方案》。将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三量”“三新”贯穿中

心各项工作，编制《市疾控中心京津冀卫生健康协同发展专项举措工作方案》等 10 个专项举措方案，将任务落实台账化、清单化。党委建立每半年推动 10 项专项举措工作机制。**四是**进一步规范党委会、主任办公会议事规则。修订《中共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员会会议事决策规则》《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办公会议事规则》，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心党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程序的有关要求（试行）》。**五是**在中心官网上设置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专栏，转载“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最新重大活动报道”等内容，及时转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党的创新理论，共推送学习内容 23 篇。

（2）突出防控工作公益性。**一是**严格按照市委编办关于机构职能编制有关规定中政府职能工作要求，推进疾控机构改革，挂牌成立天津市预防医学科学院，确定中心内设机构职责。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坚持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聚焦主责主业，谋划疾控体系改革，加快推进健康天津行动，加强能力建设，成为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储备项目单位、积极推进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食品特色实验室等国家级建设项目。**二是**谋划疾控高质量发展。学习湖北等省份体系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经验，结合中心实际，制定《天津市疾控机构人才队伍建设行动方案》《天津市疾控中心专家委员会制度》《天津市疾控中心分领域

首席专家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与北京市、河北省疾控中心签署《京津冀协同发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合作框架协议》；与天津科技大学、天津中医药大学、国家超级计算天津中心、天津市测绘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天津大学医学院、南开大学签署《合作框架协议》，为体系改革落实落地提供有力支撑。**三是**切实落实免疫规划政策，筑牢免疫屏障。印发《2024年天津市预防接种服务与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启动全市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调查、档案资料管理质量调查、预防接种门诊规范化建设，推动我市免疫规划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强接种率监测，通报各区接种率情况，形成简报12期；协助市疾控局联合市教委印发《市卫生健康委市教委关于做好校园预防接种工作的通知》《天津市7岁以下儿童疫苗免疫推荐程序及起止时间表使用说明(2023年修订)》《天津市多种不同疫苗同时接种技术指南》。截至2023年12月底，免疫规划疫苗累计接种率达96%，在中国疾控中心《全国常规免疫接种率监测月报2024年第1期(一月)》通报中处于全国领先水平。开展43家接种门诊督导，2023年完成2轮、2024年完成1轮，全市各区全部覆盖。每季度开展1轮“回头看”专项检查，推动问题的整改落实。开展线上预约接种，全市16个区实现提供“天津预防接种”公众号分时段疫苗接种预约服务。**四是**探索公共卫生医师在医疗机构预防保健门诊开展健康咨询指导。在天津市水阁医院启动公卫医师出诊，由市疾控中心、南开区疾控中心于每

周三、周四下午公益出诊，提供包括疫苗预防接种、性病艾滋病检测防治与治疗转介、营养与食品安全、病毒性肝炎、呼吸道、肠道和人畜共患传染病预防知识等咨询和指导，坚持门诊挂号、门诊健康指导和咨询“0”收费。2023年联合市红十字会在我市部分9~30岁适龄困境女性开展了免费接种国产二价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惠民行动，超过3000名女性接受了免费接种服务，扩大了疫苗宣教范围，提升了群众对疫苗的认知和接受程度。实施“免费为乙肝密切接触者接种疫苗”高危成人人群接种策略。

（3）推动落实党中央和国家关于疾控工作重大决策部署。一是巡视以来传达学习党中央、国务院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疾控局、市委市政府关于疾控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13件，健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疾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落实台账。二是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关于健康中国的重要论述、卫生健康和疾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促进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三是2023年5月传达学习全国疾控中心主任工作会议、全国疾控工作会议精神；2024年3月党委会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方案》、全国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工作要求体现到2024年工作要点中。四是审议印发《关于成立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健康天津行动推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落实健康天津疾控工作任务。2024年4月党委会专题推动健康天

津建设专项举措阶段性工作。**五是**党委会专题复盘总结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提炼经验做法、查摆问题、提出整改举措，形成教学案例，融入全市现场处置队伍培训；将复盘模式运用到重大活动应急保障、抗洪防疫等工作中，中心抗洪防疫工作受到市级表彰。以党建共建形式，深化多部门联防联控机制，拓展“三公（工）+N”联动资源，深化“人员整合、机制契合、数据聚合、手段融合”作战模式优势。

2.强化政治担当，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

中心党委锚定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目标，将推动“十项行动”与“十四五”规划、健康天津行动结合，制定“十项具体举措”配套方案，建立《健康天津建设专项举措工作进度台帐》，党委会专题推动“十四五”落实和健康天津建设工作。实施“科研能力启航培训计划”，打造“5+N”天津疾控信息化建设模式，推进科技创新和信息化建设。

（1）高质量落实“十四五”规划，深入开展健康天津行动。**一是**党委把落实“十四五”规划作为疾控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推动落实，印发《天津市疾控中心“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通知》，2023年6月至7月党委会分5次研究推动落实，班子成员每季度推动分管部门“十四五”规划进展，2024年4月召开“十项行动”专项举措交流会推动落实。**二是**将“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逐项分解，与2024年工作要点紧密结合，编制任务台

账，明确时间表、路线图，细化实施责任，建立“十四五”规划工作进展半年报送机制。2024年5月，对牵头部门工作进展及时跟进监督并更新任务台账。**三是**统筹推动“十项行动”与“十四五”规划、健康天津行动，制定高质量发展任务台账，建立监督检查机制，将重大任务进度缓慢、质量不高情况纳入支部书记负面清单。**四是**2023年8月成立健康天津行动推动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2月调整领导小组成员，针对健康天津建设专项举措进行了阶段性推动，建立了《健康天津建设专项举措工作进度台帐》。**六是**贯彻落实“健康天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4年4月党委会专题推动落实合理膳食、心脑血管疾病、癌症、糖尿病、慢性阻塞性肺病、控烟等专项行动工作落实，完善监测体系，在“天津疾控”公众号等开展核心知识宣传，保持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覆盖全市。**七是**多措并举推动落实消除丙肝行动。推动《消除丙型肝炎公共卫生危害行动工作方案(2021-2030年)》，建立月通报机制，编制简报10期、专题报告3份；2023年7月通过疾控监督联合督查、骨干抽调互查机制，对16家疾控，34家医疗机构开展落实情况“回头看”调研，分层开展培训20次、累计培训730余人次，本市消除丙肝行动新报告丙肝核心工作指标跃居国内领先水平。**八是**做好地方病、环境健康和近视防控。推动落实《天津市地方病防治巩固提升行动方案(2023-2025年)》，保持重点地方病控制和消除状态。从2023年12月开始，对滨海新区老年高血压患者进行了

每日血压和心电指标监测及干预，做好寒潮极端天气对人群健康影响监测评估。开展集中式供水厂信息和街镇调查，全市城乡设置涵盖出厂水、末梢水、二次供水等多类型共832个监测点位，建立了全覆盖、全链条水质监测体系。强化近视防控试点引领作用，推进公共卫生综合干预措施落地。**九是**扎实落实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组织完成粮食、肉类、水产品等15大类居民主流消费食品中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微生物及其致病因子和放射性污染监测工作任务，监测点覆盖16区超市、农贸市场等场所及种养环节，完善从农田到餐桌食物全链条监测模式，累计检测样品3830份。

(2) 加强基础业务工作研究谋划。**一是**党委专题研究“劳动卫生与职业病学”重点建设学科和职业病防治人才培养项目、职业卫生实验室和放射卫生实验室检测能力提升工作的目标，分析短板弱项，制定《开展区级疾控检测能力提升工作方案》。**二是**制定市区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实验室能力提升建设方案。制定微生物、性病艾滋病等8个专业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目标，对区疾控中心7个专业检验检测能力提出了具体建设要求，形成了《2025~2027年天津市疾控机构实验室能力提升方案(试行)》，设定市区两级检验项目和检验检测项目开展率。**三是**强化基础理论培训，注重现场操作。邀请四川大学华西公共卫生学院专家团队完成线上基础理论知识培训5次。对西青、东丽、宝坻、红桥理化实验室现场带教培训。**四是**开展以“天津

市职业病防治中存在的问题与对策”为主题的调查研究，制定了2024年职业健康区级疾控检测能力提升工作方案，突出对检测能力考核。**五是**制定了2024年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项目区级能力提升工作方案、医疗机构医用辐射监测项目区级能力提升工作方案，对津南区、东丽区、滨海新区、河北区和武清区开展了现场实操培训，对16家区级疾控、29名实验室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总放检测方法理论考试，合格率100%。**六是**2024年3月党委会审议修订党委议事决策规则和主任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将疾控业务发展规划、推动重点工作落实等纳入“三重一大”报告事项，印发各支部传达学习，严格贯彻落实。**七是**提升全市结核病防治综合能力，以国家通报的结核病防治关键指标为抓手，印发《关于强化辖区内医疗机构结核病防治督导工作的通知》，每季度统计、分析并反馈给各区指标完成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完成《结核病病例报告登记质量的通报》6期、《结核病防治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3期，2024年已完成第1轮次督导。**八是**通过继续医学教育开展对医务人员结核病防治培训，提升医疗机构尤其是综合医疗机构对肺结核早发现能力。申报天津市继续医学教育必修项目，拟定“结核病防治培训系列课程”提纲，完成全部课程录制。开展市结核病防治质控中心换届，开展全市结核病防治技术培训、研讨共5次，提升结核病防治质量。

(3) 大力加强科技创新工作。**一是**以科技创新推动高

质量发展。2023年12月党委会专题推动国家疾控局公共卫生人才培养支持项目实施进展、市疾控人才队伍工作，形成下一步工作计划。2024年3月审议分领域首席专家管理办法及科技人才梯队培养建设计划暨第二期人才梯队培养项目实施方案，审议2023年度人才科技发展经费。

二是开展项目遴选。召开2024年天津市卫生健康科技项目专家评审会，推荐15项青年项目。确定了2024年中心8项科研培育项目。

三是实施“科研能力启航培训计划”。组织中心专业技术人员100余人参加市卫生健康委召开的国自然申报培训会。2024年中心申报国自然面上项目2项、青年项目2项，组织同行专家开展“一对一”指导，邀请天津医科大学学者对市区两级疾控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的思考和建议》专题讲座，提升高水平科研项目申报能力。

四是营造浓郁学术交流氛围。出台《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学术交流活动组织实施方案(试行)》，制定2024年全年学术交流活动计划，定期举办高端科研沙龙和青年科研沙龙，邀请国内外知名学者、中心学科带头人等作主讲人，将学术交流作为培养创新型人才的重要途径。5月29日举办“中国天津—韩国仁川第五届疾病预防控制领域国际学术交流大会”，开拓国际视野。

五是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出台《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管理办法(试行)》，中心3个项目入库天津市卫生健康科技成果转化信息平台。

六是加大人才科技投入机制。创

新设置中心人才科技发展经费，出台《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才科技发展经费管理办法（试行）》，加强科研经费结余资金管理，健全结余资金盘活机制。制定2024-2026年度人才科技发展经费支持计划，三年计划投入252万。2024年已对中心重点学科、重点建设学科、重点实验室、高水平科研项目、纵向科研项目和发表高水平论文进行42万元经费资助。

（4）持续提升信息化水平。**一是**加强顶层设计。2023年11月成立天津市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建设工作组，2024年4月党委会专题研究加强天津市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项目建设进展。**二是**开展医疗机构传染病数据交换试点工作。联系市数据发展中心，协助试点医疗机构全部联通国家电子政务外网，2024年3月召开试点工作会，启动我市前置软件试点工作。组织召开了国家传染病智能监测预警前置软件试点工作研讨会。**三是**启动天津市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完善业务需求，打造“5+N”天津疾控信息化建设模式。**四是**统筹做好天津市传染病、居民全死因监测、职业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监测、食源性疾病监测等信息系统云上管理以及中心实验室管理信息系统管理。2023年12月已完成现场云迁移的硬件转移工作。**五是**成立天津市传染病监测预警中心。制定《2024年度天津市监测预警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项目专业骨干人员培训实施方案》，启动“监测预警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项目，自2023

年 11 月起，举办 3 批监测预警和分析决策骨干培训班，提升了监测预警和分析处置能力。**六是**组织开展信息化人员培训。2024 年 1 月召开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第二次工作调度会，培训全市疾控信息化人才队伍，提升信息化系统管理能力。

(5) 统筹推动健康监测各项工作。**一是**中心党委专题研究天津市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地方病和污水检测、天津市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媒体宣传、健康天津建设等重点业务工作进展情况，解决难点堵点问题。**二是**完善日常监督评价，提升肠道传染病监测质量。编制《重点传染病监测质量评估报告》12 期。针对肠道传染病监测工作开展技术指导，走访 16 个区疾控、31 家医疗机构。完善以天津市儿童医院为哨点的病毒性腹泻监测工作，累计反馈问题建议 6 次。**三是**加强营养与健康监测等工作管理。组织 4 个监测点高质量超额完成 4833 人居民营养与健康监测调查任务。2023 年 11 月中国疾控中心授予天津疾控中心营养监测工作集体奖和 3 名个人表扬。强化项目日常工作管理，2024 年 1 月起，按季度总结任务进度。**四是**对 2022 年 6 项未完成任务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对相关负责人进行提醒谈话，党委书记提出具体要求，相关责任人举一反三提出整改措施。在中心 2024 年党的建设暨全面从严治党和巡视整改推动工作会上，中心党委对狠抓作风建设提出明确要求，以典型案例为鉴，深刻汲取教训，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履职尽责。

3.在推动全市疾控体系改革上持续用力

中心党委成立疾控体系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调整内设机构、完善细化职责。召开2次市区两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例会，开展绩效考核，发挥对区疾控中心业务领导作用，健全“平时业务领导、战时统一指挥”机制，推动疾控体系改革措施落实。

(1)把准改革方向，加强统筹推进。一是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构改革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驻委纪检监察组提示，加快内设机构改革。专题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疾病预防控制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印发《市疾控中心加快推进天津市疾控体系改革专项举措工作方案的通知》《十项行动-加快推进天津市疾控体系改革专项举措工作方案台账》，每月收集汇总中心改革工作举措进展并形成工作简报10期，2024年4月召开疾控体系改革第一季度阶段性总结会议暨落实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专项举措交流会，建立每半年向党委会汇报工作进展机制。二是以加挂“天津市预防医学科学院”为契机，推进预防医学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在市疾控局颁布《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领域首席专家管理办法(试行)》基础上，制定《2024年度分领域首席专家遴选方案》，建立首席专家选拔、培养、评价和管理机制，完成2024年首席专家遴选，聘用首席专家2名。制定市疾控中心与天津医科大学等7家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协议项目清单，推动解决监测预警、应急处置、重大疾病防控、

人才培养、科技创新等重点难点问题。**三是**贯彻落实市委编办等五部门《关于优化完善我市疾病预防控制管理体制的意见》，对接市卫生健康监督所执法大队，梳理执法流程，组织5个业务部门编制年度疾控监督执法需求。

(2) 加强主动谋划、理顺管理机制。**一是**严格落实市区两级疾控中心主任例会制度，2024年2月召开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会议暨市、区疾控中心主任会议，总结2023年工作，部署2024年工作；4月召开市区两级疾控中心主任会，研究区疾控中心绩效考核发现的问题，加强对区疾控中心业务领导和系统性指导。2024年4月召开疾控系统党建会议，分享市疾控中心党建工作经验做法，对安全生产、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提出工作要求。**二是**对区疾控中心实行以区为主、市区共管的管理体制，巡视以来，中心党委研究讨论区疾控中心领导班子任免职征求意见事项共计29人次，向区委组织部、区卫健委印发工作提示函。**三是**开展区疾控重点工作绩效考核。2024年1月召开绩效考核工作部署会，组成3个考核组，对16个方面工作进行了考核。党委会审议考核总结，提出强化能力建设、完善绩效考评体系等工作意见，印发《2023年度天津市区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绩效考核报告的通知》，并向各区卫生健康委通报考核结果。**四是**建立市级对区级业务领导长效机制。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应对自然灾害卫生应急预案》《关于成立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大型活动疾病防控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和专

项工作组的通知》《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等方案，发挥业务领导、战时统一指挥作用。**五是**聚焦主责主业，提升疾病防控能力。联合市疾控局组织各区疾控局、区疾控中心召开区疾控重点工作绩效考核结果研讨分析会，对存在问题进行“回头看”，推动整改落实。**六是**2024年1月召开高质量发展座谈会，深入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疾病预防控制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分析现状问题，谋划2024年和今后一个时期内工作举措。

(3) 突出问题导向，加强绩效考核。**一是**强化对医疗卫生机构承担疾控任务的质量监督和督导评价。推进疾控体系改革，与市疾控局共同梳理天津市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责任清单，2024年2月组织对二级医疗机构考核信息平台进行调研，印发《关于开展2023年度天津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工作现场调研评估的通知》，组建评估专家组开展现场调研评估，强化医疗卫生机构承担疾控任务的培训指导、质量监督和督导评价，履行疾控机构对医疗卫生机构督导评价职责。**二是**党委会专题研究考核结果，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针对11个专业指标考核结果，分析了部分医疗机构存在的管理体系、人员能力及基础设施等问题，审议《关于天津市市级二级以上医疗机构2023年度公共卫生工作考核评估结果的通报》，为提高全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工作质量提供遵循。**三是**开展2023年全市疾病预防控制重点工作绩效考核工作，党委会审议

《2023年度天津市区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绩效考核报告的通知》，2月通报考核结果，并对存在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

(4)充分发挥执法队伍作用，推动疾控各项任务落实。**一是**贯彻落实《关于优化完善我市疾病预防控制管理体制的意见》，深度调研疾控执法工作现状，补齐执法所需硬件设备，理顺监督执法流程，针对传染病防治监督六项职责和职业病防治重点工作，落实执法支队执法检查 and 执法处罚职责。将支队全体人员纳入双随机人员库，与市卫生健康监督所联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及日常行政处罚。2024年3月至5月支队协同中心突发办、食安所、传控所、环境所、职业所等部门、区监督和疾控机构，开展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防控、职业病报病和技术服务机构质量控制情况等重点年度专项工作，开展了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工作中预防接种、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消毒隔离、医疗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等监督检查，提出监督意见并下达现场笔录。**二是**2024年5月党委会专题推动执法支队疾病防控、卫生监督协同联动工作，印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近期疾控执法工作开展情况的通报》至各区疾控中心（监督所），将有效经验及存在问题通报全市疾控系统共享，促进全市疾控执法体系建设。

(5)推动内设机构改革，完善中心内部管理。**一是**按照上轮机构改革任务要求，明确中心7个内设管理机构和14个内设业务机构职责，出台《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心内设机构职责（2023年版）》及《关于调整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部门下设科室的通知》，核定部门编制，规范内设业务机构下设科室。**二是**按照市委编委印发《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天津市预防医学科学院）机构职能编制规定》，出台《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设机构职责（2024年版）》《关于调整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分内设机构下设科室的通知》，进一步规范明晰部门职责，各部门负责人均已任命。

4.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履行疾控职责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及时研究防控政策，开展业务培训、科普宣传、技能竞赛、专家研讨等，加强对涉及群众健康相关工作的督导检查。实施智慧化建设，实现“天津预防接种”公众号分时段疫苗接种预约。加强对特定人群和特殊时间节点的针对性宣传，拓宽宣传渠道，建立科普专家库。

（1）强化业务培训和政策宣传。**一是**2024年1月召开专题会讨论制定整改措施，每季度听取整改进展和成效。系统梳理重点传染病现行监测、防控与疫情处置政策文件供市区两级专业人员学习，熟悉防控政策。2024年1月对全市疾控中心开展现场调查，评估专业人员对政策掌握程度和操作规范性。2024年2月在全市重点传染病疫情风险评估联席会议上，对现行防控政策进行培训解读。**二是**加强对区疾控业务领导，强化日常技术指导和培训。组织召开全市业务培训2次，举办呼吸道传染病防控专家研

讨会，讨论现行呼吸道传染病防控方案与政策。自 2023 年 7 月以来共开展 10 次“吹哨点到”测试，各区响应及时率达到了 100%，测试涵盖了聚集性疫情应急处置团队的能力、应急车辆准备、应急物资储备等多个方面。**三是**强化政策宣传。在天津疾控微信公众号累计发布科普文章 118 篇，对全市 6 个区的 24 所学校、托幼机构传染病防控政策进行现场解读。

(2)发挥专业优势，突出服务群众。**一是**高效、合理使用涉及群众健康的项目经费，推进项目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2024 年 2 月审核中心全部专业项目工作计划任务书。对中心全部 41 个疾控工作项目进行了考核，共发现 17 个问题并逐一整改，中心党委审议并印发《2023 年度疾控工作项目年终考核总结》，为项目实施提供质量保障。**二是**与市教委、市市场监管委对接，对学校食堂、社会配餐单位进行配餐指导。2023 年 7 月召开“2023 年度天津市合理膳食行动暨营养健康餐厅、食堂创建工作培训交流会”，2024 年 4 月召开“2024 年度健康天津合理膳食行动暨营养健康场所工作培训交流会”，对学校食堂、配餐单位、相关企业进行营养配餐、合理膳食方面知识培训、技术指导。**三是**推动接种单位智慧化建设。将“支持利用天津市统一的互联网预约平台、移动终端等技术手段进行接种疫苗的预约”列入智慧化门诊建设标准的必备功能，建立全市统一预约平台疫苗分时预约机制，互联网预约条目纳入 2024 年免疫规划门诊督导内容。**四是**收集全

市“天津预防接种”公众号开展预约情况，对蓟州区、武清区、滨海新区、西青区进行现场调研。由市疾控局组织召开“天津市预防接种信息化建设工作推进会”，确定建设方案、技术路线和应用效果，目前全市免疫规划接种门诊、成人接种门诊均已开展线上预约服务。**五是**推进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完善宣传素材库，通过多种形式扩大宣传范围。2023年5月至12月通过9种途径开展宣传。制作“无烟为成长护航”线上展览馆，开展全国高血压日、世界糖尿病日和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主题宣传活动。**六是**关注食源性疾病高发节点，制定食品安全科普宣传计划清单，针对重点人群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与控制、保健品科普知识等科普宣传，累计发布原创科普图文29篇，平均阅读量超1000次，被“健康天津”、“津云”等媒体广泛转载转发，取得良好传播效果。**七是**对全市集体食堂及集中配餐企业从业人员，开展以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操作加工、食源性疾病预防与控制、学生餐相关标准的解读，开展食谱配制等食品安全实用技能培训，累计培训120余人。**八是**以“2023年食品安全周”为契机，在河东区开展以“尚俭崇信尽责，同心共护食品安全”为主题的大型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倡导居民杜绝餐饮浪费，拓展科普宣传受众人群。**九是**组织开展营养周和学生营养日主题活动。在开学季、春季高发性食源性疾病策划制作科普图文2篇。2024年3月联合河北区疾控在天津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开展食品安全科普讲座、“争当食安小卫士”

知识竞答活动。组织开展 2024 年度全民营养周和中国学生营养日主题宣传活动，针对“减油、增豆、加奶”活动主题发布科普文章 7 篇，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给全市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线上传播活动，浏览量超 10 万。**十是**汇总提炼天津市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宣传做法，汇总分析 9 种宣传途径的宣传效果，党委会专题推动天津市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媒体宣传工作。

（3）学习“枫桥经验”，专业解答市民健康关切。**一是**坚持每逢重要时间节点分析研判信访工作。2023 年第 5 次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信访条例》，学习“枫桥经验”，落实信访工作主体责任，党委书记落实接待制度。制定班子成员接待来访群众排班表。**二是**印发《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值班制度（2024 版）》，做到电话有人听、信息及时报、岗位时时查，记录完整、交接明晰。在重要节假日将行政值班与中心应急值班联动，15 个专业值班备班，形成信息与行动闭环。**三是**加强对值班员培训。梳理“12345”转办单和日常收集的群众咨询电话，实时更新解答口径库。**四是**印发《市疾控中心行政值班接听电话工作要求》，从强化责任担当、限时答复、建立台账等六个方面明确工作要求，并制定接听电话文明用语、接听电话禁忌用语，打造有温度的民心热线。

（4）关注健康人群，加强科普宣传。**一是**针对学生群体，继续实施我市“校园红丝带”防艾抗艾宣传活动。3

月“天津疾控”公众号发布针对青年学生的艾滋病防治核心信息；2024年3月至4月期间，在学校及网吧等校外青少年聚集地开展现场防艾宣传。**二是**对老年人开展艾滋病危害科普宣传。2月至6月在社区开展针对老年人群的性病艾滋病防治宣传活动17次，发放安全套约200只。截至目前免费为老年人群免费提供艾滋病检测30329人次。**三是**针对特定人群健康宣传需求开展科普宣传专题活动。以“传播疫病预防科普知识、传播全民健康理念”为宣传主旨，完成8届“校园红丝带”学生人群防艾宣传工作。开展“手足口病亲子共防”“共建平安校园”进社区、进校园等“健康大巴”活动24次。以“疾控福尔摩斯”为虚拟人创作《疫苗小讲堂》等科普读物，通过天津疾控公众号、抖音等媒体发布传染病防控宣传79篇、各类健康提示百余篇。联合市红十字会在我市为3000余名9~30岁适龄困境女性开展了免费接种国产二价HPV疫苗惠民行动；实施“免费为乙肝密切接触者接种疫苗”高危成人人群接种策略。**四是**拓宽宣传渠道。将于2024年9月在天津市广播电视台津云演播厅开展中小学校园学生常见病防控宣传优秀案例展播，并在津云官方微信视频号进行网络同步直播。**五是**发挥中心知名专家示范引领作用，讲好疾控故事。印发《关于推荐天津疾控科普宣传专家库第一批成员人选的通知》，建成52人的第一批科普专家库，完成8期疾控专家科普短视频。**六是**建立科普宣传骨干队伍。邀请党的二十大代表、北京日报科教新闻部高级记者

专题讲解《把握传播规律、讲好疾控故事》，对纪实摄影、制作健康科普短视频进行培训，提升市区两级科普专业骨干技能。

5.持续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委、市卫生健康委党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部署要求，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开展意识形态风险隐患排查和意识形态“微课堂”教育，抓好期刊、公众号、抖音等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以各类主题宣传日为契机，利用新媒体集中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让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主流思想舆论持续巩固扩大。

(1) 压实工作责任。**一是**2023年8月、2024年4月组织召开市疾控中心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每月开展意识形态风险隐患排查，巡视以来开展意识形态“微课堂”教育10次。组织2023年度意识形态专项检查，纳入支部书记党建考核。**二是**印发《市疾控中心党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2024年修订）》。调整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党委书记和领导班子成员职责。**三是**将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纳入干部考核，并作为评价使用和奖惩的重要参考。将意识形态责任落实情况纳入领导班子述责述廉报告、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各部门负责人工作报告。**四是**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夯实各党支部意识形态建设工作基础，更新党建宣传员库，成立意识形态联络员队伍，切实保障工作落实到位。

(2) 加强阵地建设。一是加强党委对期刊的领导，坚持学术期刊政治方向。党委会审议《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期刊管理办法(2024版)》，调整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由党委副书记分管期刊工作。二是落实“凡编必审”，结合编委会审核意见，就稿件意识形态、学术质量等进行复核，审定可刊出 337 篇稿件，完成编审报告。三是 2024 年 3 月党委会审议修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云上天津疾控中心”客户端信息发布管理办法》，举办信息发布培训会。四是 2024 年 3 月通过党委会审议并印发《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官方抖音号短视频发布管理暂行办法》，加强中心官方抖音号短视频发布管理，进一步规范中心对外信息发布的渠道。

(3) 有效提升疾控工作在新媒体宣传平台影响力。一是加强动态信息、便民服务、健康知识宣传。网站在 2022 年全国测评中排名较 2021 年提升 5 名。针对“网站管理-网站亲和度-页面相关度”指标在阅读页设置相关信息关联，实现“工作动态”阅读页相关信息关联功能。在首页增加“疫苗接种”飘窗，方便网民快速了解我市预防接种门诊设置信息。二是统筹科普宣传工作。2024 年 4 月中心主任办公会专题推动中心科普宣传工作，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科普宣传管理制度》《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标识管理规定》。在“4·25 预防接种宣传日”“5·15 碘缺乏病宣传日”等活动中，利用新媒体集中开展线上线下科普宣传。三是拓宽宣传渠道，加强与传统媒体和新媒

体的有效合作，以中心网站、微信公众号等为重点，发挥专业优势，讲好疾控故事。春节期间每天发布1期健康科普视频，“五一”期间专题策划《疾控科普正能量》随机路人健康科普大挑战三联视频专栏，发布3期登革热小知识，打造新媒体科普宣传新阵地。**四是**统筹全市疾控系统宣传力量，印发《市疾控中心党委关于成立市区两级疾控宣传队伍的通知》，建立市区两级40人宣传队伍。召开市疾控系统党建会议，分享市疾控中心党建工作做法。**五是**开展党建宣传员专业培训。2024年4月召开市疾控中心党委意识形态专题培训会暨党建宣传员讲评会，组织班子成员、党支部书记、党建宣传员前往平津战役纪念馆、周邓纪念馆学习。

（二）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中心党委保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清醒与坚定，深入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和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进一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以钉钉子精神纠治“四风”，深化作风建设。

1.在落实主体责任上持续用力

建立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两个清单”，党委主要负责人定期与班子成员、重点部门负责人谈话，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同时班子成员每半年听取一次分管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情况

况汇报。制定《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考核办法》，制定“正负面清单”，作为党支部书记和党支部年终考核、干部选拔任用、评先评优等工作重要参考。

(1) 深入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一是**党委书记牵头组织建立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两个清单”。2024年1月党委会专题研究《2023年市疾控中心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2023年8月、2024年2月召开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党委书记听取班子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情况汇报并开展集体谈话；召开2024年党的建设暨全面从严治党和巡视整改推动工作会，部署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重点任务并提出要求。**二是**强化组织领导、聚焦关键少数，突出政治之责。出台了《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方案》，成立中心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中心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的工作专班，针对六个方面30类医药领域腐败突出问题自查自纠，对仪器设备、疫苗、试剂、耗材、宣传品采购等开展重点督查，梳理中心关键少数37人、关键岗位13个、关键环节24项并建立台帐。**三是**坚持每逢重要时间节点和重要节假日，党委书记主持党委扩大会，专题研究部署安全（意识形态）、稳定（信访）、廉政、保密、“过紧日子”等工作，各支部专题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四是**压实支部书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定2023、2024年度支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明确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中体现

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分管主任定期听取分管部门全面从严治党汇报。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度支部落实重点党建督导检查工作的通知》，明确支部党建重点工作督导检查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考核统筹实施。**五是**2024年4月党委书记组织召开党委会，审议中心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审议2023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考核发现问题整改清单。召开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党委书记听取班子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情况汇报并开展廉政谈话。**六是**2023年9月召开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2024年4月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问题。党委书记逐一与班子成员谈心，督促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班子成员列席联系支部组织生活会，严把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质量。

(2) 压实党委主体责任。**一是**党委会专题研究《市疾控中心党委2023年度全面从严治党报告》，听取纪委2023年工作汇报；专题研究《2024年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任务清单》。针对市卫生健康委党委反馈上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存在问题，制定问题整改清单，查摆问题11项，制定整改措施32条，需要长期坚持的措施纳入年度全面从严治党清单。**二是**2024年5月党委审议印发《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考核办法》，强化支部书记落实

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审议制定《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正面清单》和《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负面清单》，提升党支部书记履职能力。**三是**自巡视以来，结合疾控体系改革和内设机构调整，选拔任用副处级干部3名，结控中心班子成员1名，并启动内设业务机构科主任竞争上岗工作。**四是**修订中心内控制度，包括《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管理制度》《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资产）管理暂行办法》。2024年3月开展设备物资采购、应急物资管理工作自查，涵盖审批程序、公示流程、验收记录等重点内容，目前开展项目均按内控制度执行，未发现问题。后期每半年开展一次自查。**五是**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队伍建设过程中，对物资装备设备的采购环节加强腐败问题风险排查和警示教育。对涉及物资装备采购环节的人员进行集体谈话，梳理重点部门关键岗位、关键环节风险点台账，完善中心卫生应急物资管理制度，全体人员签订行风廉洁承诺书等。

（3）压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一是**2024年4月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党委书记带头、领导班子成员会前采取个别谈话、集体座谈、随机交流等形式开展谈心谈话共计92人次。民主生活会上，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共提出批评意见80条。**二是**分管领导指导分管部门党支部书记制定个人落实“一岗双责”两个清单，将领导班子成员每半年听取一次分管部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情况汇报纳入“一岗双责”清单。

(4) 坚决破除“好人主义”。一是本轮巡视以来，中心党委纪委对4人开展第一种形态、2人开展第二种形态处理。2023年度中层干部考核中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党员干部情况作为重要参考。二是制定《干部考察工作手册》，建立干部政治素质负面清单，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建立干部考察工作人员库，开展专题培训，规范干部考察工作。三是结合年度党建工作、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等重点工作，制定支部考核指标，对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进行全面考核，2023年27个党支部考核中13个党支部书记评为“好”等次，结果作为年终评优参考依据。

(5) 坚持全面从严。一是从党风廉政建设和节约型中心建设高度，抓实办公用房管理。2024年3月组织专题学习《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的通知》，党委书记多次协调联系，分管领导请示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及市卫生健康委明确政策要求，建立每半年对中心领导干部办公用房专项检查机制，拒不整改或敷衍整改严肃问责。二是中心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项目实施中，从根源确保新建筑中办公用房标准合规。明确提出要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的通知》要求。三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体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利用中心官微持续推送共产党员网、学习强国等发布的权威解读等文章。四是对

一名退休职工用公务油卡违纪行为，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2024年3月按照中心《公车使用管理规定》，对中心公车使用的派车、维修、加油等环节执行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问题。

2.在落实监督责任上持续用力

纪委聚焦主责主业，健全政治监督、专项监督、日常监督工作台账，针对健康中国、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要内容，通过座谈、查阅资料形式深入开展好政治监督工作。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监督；加强对重点岗位、政府采购、应急设备管理、宣传品购用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日常监督，梳理形成专项督查成果转化表。开展2期“四种形态”运用的业务培训、23周法律法规自学、一次历年查办案件复盘分析，增强监督执纪业务能力。

(1)加强政治监督。建立健全了2024年中心纪委政治监督、专项监督、日常监督台账，针对健康中国建设疾控任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疾控工作任务等开展政治监督工作。**一是**2024年3月点对点开展工作进展监督。**二是**中心纪委在第二轮巡视整改检查中，通过座谈会、查阅资料形式重点对健康天津建设工作进展、制度落实等工作再次推动。**三是**2024年4月中心纪委书记在党委会上听取健康天津行动疾控工作总结，根据督查情况撰写完成政治监督成果转化表，切实将政治监督工作落实落地。**四是**中心纪委在巡视整改检查中听取办公室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

等重点工作的进展汇报，针对督查情况梳理完成监督成果转化表，以政治监督推动中心高质量发展。**五是**2024年3月在第二轮巡视整改检查中，纪委通过座谈、查阅资料形式持续推进相关部门完成工作任务。**六是**重点听取落实“十项行动”专项配套方案及“十四五”规划的进展情况，并梳理完成政治监督成果转化表，以政治监督推进巡视整改工作。

(2) 细化日常监督。**一是**中心纪委结合收到问题线索和违纪案件及时通报给中心党委和违纪党员所在部门分管领导，中心纪委书记与违纪党员和部门负责人开展约谈；在党委会上通报了党员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廉洁自律情况，持续做好监督，抓好分管领域和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二是**加强对政府采购、应急设备管理、宣传品购用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日常监督。2023年7月纪委召开廉洁风险分析会，针对廉政风险易发频发问题印发《关于加强廉洁风险防控工作的提示》；2024年4月召开巡视整改推动会暨宣传品管理整改措施汇报会，部分部门围绕宣传品整改和防控廉洁风险的工作情况进行交流；2024年5月中心纪委联合中心行风、审计部门针对宣传品采购、发放等环节，开展实地专项监督检查，梳理形成专项督查成果转化表。**三是**纪委全程列席会议监督中心领导班子成员总结全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和“一岗双责”汇报，开展好常态化交流。2023年12月召开纪委扩大会，播放了警示教育片《@党员干部，你下班了，纪律规矩可

没有“下班”》，要求纪委委员、各党支部纪检委员严格要求自身并做好本部门监督工作，贯通“八小时内外”的监督；2024年春节前夕党委扩大会播放自制警示教育片《春节纠“四风”，“十严禁十不准”记心中》，做好日常性经常性警示教育。**四是**持续加强中心廉洁风险防控工作，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走深走实。2024年3月印发《关于中心各处所开展廉洁风险自查工作并更新廉洁风险防控制度流程的通知》，更新修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廉洁风险防控手册（2）》。

（3）提高监督执纪能力。**一是**提升发现问题主动性。对纪委历年查办案件进行复盘分析，针对查办案件、巡视反馈问题线索等分析产生原因、找准症结根源，在“惩、治、防”上下功夫。**二是**增强监督执纪业务能力。中心纪委扩大会议开展2期关于“四种形态”运用的业务培训。通过网络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等方式，提高精准发现问题能力。**三是**印发了《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建立中心领导干部廉政档案管理的通知》，梳理形成档案一册。**四是**坚持用好自学和集中学习方式，深入学习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坚持以实战、实用、实效为导向，建立了每周学习小组制度，截至5月中下旬已开展23周学习，提升自身业务能力。**五是**健全基层纪检干部监督网。2024年2月召开专兼职纪检干部交流座谈会分享监督经验，开展节前“四风”督查，用好支部互查互看、交叉检查方式做好实践锻炼。组织全体专兼职纪检干部和年轻干部共30人

赴西青区第六埠村开展研学活动。5月召开纪委委员工作会议，网络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

(4)推进监督全覆盖。**一是**不断提升专兼职纪检干部业务能力，召开纪委扩大会，纪委书记和纪检干部分别结合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举办2期业务知识培训，明确职责定位和管理权限。**二是**2024年1月对年轻干部管理工作开展监督检查并及时开展提醒事项2项。**三是**中心4名纪委委员加强对联系党支部内年轻干部监督和谈心谈话，形成报告4份，完善了年轻干部监督联系机制。**四是**对中心所辖事项以及人员管理及时进行梳理更新，及时掌握干部“健康状况”。**五是**对中心新提拔副处级和科级干部及时进行任前谈话。**六是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采取约谈和第一种形态处置，并向党委和领导班子成员进行通报。2023年度将运用第一种形态情况作为评优评先工作重要参考，严把干部提拔任免程序和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

3.在廉洁风险防控上持续用力

紧抓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的有力契机，完善中心防范廉政风险内控制度，组织内控专题讲座，加强对财务人员和采购人员的业务能力培训和制度要求的宣贯。结合正在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在党委扩大会播放警示教育片22期。OA内网发布《廉政纪律课堂》9期，深入做好纪律教育。

(1)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一是加强制度培训。2024年2月邀请专家作行政事业单位内控专题讲座，强化关键岗位工作人员加强内控工作责任感和自觉性。二是持续提升政府采购工作的严肃性和规范性，开展政府采购制度系统宣贯，2024年2月至5月完成5期采购法宣贯、政府采购专项培训。三是严格按照市财政文件精神，根据财政批复预算，汇总品类数量，安排采购时间和批次，制定中心2024年协议供货采购计划，并严格供货。四是按照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在编制部门预算时同步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将采购项目名称、规格、质量、数量、单价、总价、资金类型、资金来源等相关信息全部纳入采购预算编制内容，严格做到无计划不采购，无预算不采购。五是根据政府采购计划加强核查。开展政府采购计划专项检查，对2024年已报入政府采购的仪器设备、货物、服务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问题。六是中心疫情期间紧急采购项目均严格执行财政部《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要求，截至目前，2024年暂无需通过“绿色通道”进行紧急采购的项目。将对需要通过“绿色通道”紧急采购的项目，落实“三重一大”规定，严格执行紧急资金管理制度。

(2) 进一步加强宣传品管理。一是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免疫规划所开展技术服务项目工作人员劳务费和受试者补助管理制度(暂行)》，规定了技术服务工作人员劳务及受试者补助标准、申请及发放等流程。二是

组织学习《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宣传用品采购制度》，完善《免疫规划所宣传品管理办法》，对采购、出入库、发放、督导等环节做了明确的规定，并设立宣传品管理岗，作好入库查验、发放登记、后期抽查等工作。**三是**规范资金使用，加强宣传品报销管理。印发《加强宣传品报销管理的通知》，宣传品报销时需在报销单资金用途处注明发放对象。2024年2月组织财务处人员对宣传品发放使用规范进行培训。**四是**修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廉洁风险防控手册（2）》，明确各部门关键环节风险隐患，加强对政府采购、应急设备管理、宣传品购用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的日常监督。2024年4月召开巡视整改宣传品管理专题推动会，免规所、传控所、非传所等7个部门就宣传品管理的经验做法和整改措施进行交流。**五是**围绕宣传品7项重点内容开展现场督查，就发现“宣传品采购合同未明确签订时间”“宣传品发放和登记台账数量与实际留存数量不符”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各部门已全部完成整改。**六是**针对项目资金使用事宜，中心修订《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的有关规定（试行）》。新版制度纳入了内部体系管理制度汇编，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的全流程管理，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

（3）进一步加强廉洁文化建设。**一是**发挥廉洁文化建设领导小组作用，履行廉洁文化建设职责，将廉洁文化建设和纪律教育纳入2024年度党委和纪委工作要点。**二是**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在党委扩大会播放警示教育片24期，

组织中心各党支部观看以案释纪7次。开展廉洁文化作品征集评选活动，对获奖作品进行表彰。**三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制定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计划，举办领导班子成员和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以党委扩大会、理论中心组、支部“三会一课”等组织党员、干部中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在中心官微持续推送共产党员网、学习强国等平台发布的权威解读文章。组织中心党员干部赴天津市博物馆参观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展览，赴平津战役纪念馆开展革命传统教育。

4.在作风建设上持续用力

中心党委持之以恒深化作风建设，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多方联动谋划移动方舱检测实验室(车)投入实战演练，深入调查大型仪器设备使用情况，开展政府采购培训，修订内控制度，规范采购行为，强化应急物资管理，完善权利运行监督机制，持续改进工作作风。

(1)充分发挥大型专业设备作用。**一是**拟定移动方舱检测实验室(车)的使用方案，做好移动检测车的维护保养工作，主动对接市应急局，探索可移动方舱检测实验室(车)应用场景。2024年2月梳理移动方舱检测车内部相关仪器设备、试剂、耗材及人员配备情况，形成移动方舱车应急检测人员、试剂耗材和仪器设备清单，以备随时出动检测。**二是**与中国疾控中心开展实战演练。2024年5月中心移动检测车被中国疾控中心传控所编入移动高等

级生物安全检测车队，拟定《2024年传染病病原联合移动监测实施方案》，成立车辆保障组、样本采集组、试验检测组等专人专组，赴天津市武清区开展环境水样和鼠类样本采集以及移动实验室检测实战演练，为应急处置提供了新的解决方案。**三是**组织开展大型仪器设备使用情况调查，形成2023年大型仪器使用情况清单，目前中心原值50万以上且折旧期未满足的大型仪器设备共24台，未发现零使用设备。计划每年1月开展中心上一年度大型仪器设备使用情况调查，提高仪器使用率，防止出现大型仪器闲置、经费浪费的情况。

(2) 持续提升专项整治工作成效。**一是**2024年3月至5月组织召开5场政府采购培训，内容涉及政府采购法和需求管理办法解读、采购方式的选择、政府采购违法问题案例交流等方面。**二是**修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管理制度》，明确了合同录入工作的完成时限。**三是**将采购管理制度收录中心新版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采购管理。**四是**对照政府采购法重新修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管理制度》，明确采购信息公示要求。对已开展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法定公示环节进行自查，经查政采项目的采购意向公告、公开招标公告、单一来源采购公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均按规定完成。后期将每半年进行自查，确保政府采购信息按要求公示。

(3) 加强应急物资管理。**一是**梳理应急专用笔记本电脑和移动硬盘借用情况，并收回统一存放。同时对所有卫

生应急专用设备进行清点，全部进入中心卫生应急大库管理。**二是**针对笔记本电脑等“平急两用”应急物资新情况，修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应急物资管理制度》，在借用相关物资装备时，签订使用承诺书。**三是**完成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队伍智慧仓储建设，管理系统完成初次调试；发布应急物资管理工作提示，完成笔记本电脑等物资装备使用情况抽查。**四是**2024年2月开展中心卫生应急物资库房管理制度培训，包含应急物资分类与存储、库房设施与设备管理、出入库及盘点流程、安全管理和应急预案等内容。3月对中心应急库房进行盘点，账物相符未发现问题。党委修订《中心应急库房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应急库房管理。**五是**2023年12月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筹建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按要求调整为《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天津）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制定了《天津市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管理办法》，内含国家应急队伍管理制度和应急装备管理制度、长效运维管理方案，2024年4月中心主任办公会审议通过；经国家疾控局组织专家论证认可，陆续进行招标采购工作，截至6月已完成应急专用车辆购置、实训基地标准化建设及人机磨合培训演练事项的招标。2024年4月对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天津）队员和各区基层应急小分队应急队员开展了卫生应急队员物资及管理培训。

（4）深入学习住房公积金和干部补贴政策要求，进一

步规范中心相关工作。

（三）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中心党委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加强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切实提高执政能力和水平，持续巩固党支部建设，增强党委和党支部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1.加强中心班子建设，提升驾驭能力和领导水平

持续强化党建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修订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事项，落实民主集中制，提升科学决策能力，规范党委会记录。强化监督检查，落实“三重一大”制度，着力推动工会换届工作。

（1）规范执行民主集中制，**一是**2024年3月党委会审议通过《中共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员会会议事决策规则》，修订完善党委会议事决策遵循原则，明确“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相结合”，调整议事决策范围，明确议事决策组织、议事前协商酝酿、决策方法程序和执行监督。**二是**党委扩大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各党支部书记学习了党委会议事决策规则，进一步统一思想，严格执行制度。**三是**党委会审议通过《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办公会议事规则》，明确议事决策范围、会议组织、议题讨论和决议、执行等要求。其中明确“会议成员由中心行政领导班子成员和纪委书记组成。根据议题情况，可安

排党委其他班子成员列席。根据工作需要，会议召集人可以确定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会议。列席成员可以参与会议讨论，但无表决权”，并严格执行制度。

(2) 规范中心党建各项工作。一是 2024 年 3 月党委会审议通过《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干部考察工作程序，删除了“听取综合治理办公室意见”的表述，严格按照“四必核”要求，征求纪检部门廉政意见，明确任职谈话时间和内容要求，防止选任程序拖沓。二是建立《干部考察工作手册》，规范干部考察机制和方法，明确谈话人员选择标准和进一步延伸考察事项要求，建立干部考察人员库。严格落实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做好 4 名副处级干部提拔、11 名副处级干部和 4 名正科级干部试用期满考核转正。确保选任程序不走样，干部选拔任用文书卷按照“一人一卷”整理。三是梳理并调整中心议事决策机构，党委会审议调整了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等 41 个议事决策机构。意识形态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中韩疾病控制领域学术交流会意识形态有关事项，开展市疾控中心意识形态专题培训会，对党建宣传员工作进行讲评。四是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心党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程序的有关要求（试行）》，明确责任处所会前将题材料与相关处所充分沟通并取得基本一致意见，提交议题。议题材料会前发党委委员和领导班子成员审阅，党委委员结合分管工作充分讨论，提高党委会议事决策质量。

(3) 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一是**修订《中共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员会会议事决策规则》，进一步完善“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明确“研究决定大宗（年度采购量超过50万）试剂、耗材、设备等物资采购和购买服务，大额资产处置”“研究决定大额资金的使用（额度在50万以上的资金，由中心党委会研究使用）”。各支部、各部门传达学习议事规则，严格遵守“三重一大”制度。**二是**按照《天津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要求，党委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中心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加强大额资金使用、项目执行、资产管理的审计监管力度。审议《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审计整改制度》，加强审计监督与其他监督的贯通协作，切实做好审计监督的“后半篇”文章。**三是**经党委会审议印发《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督查督办工作规定（试行）》，将“中心党委会、主任办公会重要决策事项”作为主要督查内容，明确“将督办事项落实结果与重点工作实绩、干部选拔任用、年终考核、激励奖惩相结合，强化结果运用”。2024年开展督查督办事项4件。中心纪委书记全程参加党委会、纪委办主任列席党委会，监督“三重一大”制度落实。**四是**建立招标采购和资产处置的自查机制，组织招标采购和资产处置内部自查，对2023年第四季度招标采购和2023年5月以来资产处置工作进行抽查，均未发现问题，每半年将开展招标采购和资产处置自查。

(4) 加强对群团工作的领导。**一是**严格落实工会换届

要求，党委审议换届方案、候选人选，召开中心第四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心工会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选出工会委员会委员 7 人、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 2 人，并完成工会主席、副主席和经审委员会主任选举。**二是**党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工会法》，提高履职能力，发挥党联系群众桥梁纽带作用。**三是**党委会审议 2023 年工会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要点，全年工会经费预算。**四是**严格对照团总支换届要求，制定换届方案，严肃换届纪律。召开共青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第十六次团员大会，推选新一届组织机构。**五是**加强对团干部政治培养，扎实推进团建工作。召开青年座谈会和“薪火相传、挺膺担当—中心团员青年座谈会”，构建党团建设一体化工作格局。

2.进一步统筹谋划干部人才队伍建设

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完善中心人才评价激励考核机制，修订《中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工作方案》，召开青年座谈会，开展进修学习、练兵比武、实训演练和各项专业培训，支撑中心人才科技发展，为中心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1)进一步推动全市疾控人才队伍建设。**一是**营造群雁齐追的培养氛围。完善“国家—省级—区级”三级进修培养机制，发布《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接收区疾控工作人员进修实施方案（试行）》，开展 2024 年度接收区疾控工作人员进修工作，第一、二期接收 11 名区疾控人员，

提升区疾控专业人员能力水平。面向全市疾控定期组织召开学术交流活动，提高高水平科研项目申报能力。**二是**出台《天津市第八届卫生健康行业疾控专业“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实施方案》，进一步提升疾控人员专业技术水平。**三是**完成天津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实训基地开营，2023年12月实训基地成立并揭牌，在实训基地开展以鼠疫处置为背景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实训演练，培养应急处置人才。**四是**开展“监测预警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现场流行病学培训”、“职业病防治人才培养”和“实验室生物安全培训”项目，培养全市高素质监测预警、现场流调、职业病防治和实验室生物安全人才。2023年6月以来，200余名骨干人员参加了培训，提升全市在监测预警、现场流调、职业病防治和实验室生物安全等方面的能力。

(2)多措并举加强人才培养。**一是**坚持党管人才原则。中心党委暨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每年专题研究人才工作，研究人才工作规划和高层次人才引进等工作。党委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博士引进（招聘）计划，专题推动中心关于国家疾控局公共卫生人才培养支持项目实施、市疾控人才队伍工作，审议2023年度人才科技发展经费收支情况，审议分领域首席专家管理办法、科技人才建设工作汇报、科技人才梯队培养建设计划暨第二期人才梯队培养项目实施方案。党委会审议通过中心人才培养导师制实施方案，发挥导师的传帮带作用。**二是**加强人才梯队建设。2024

年2月印发《关于公布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才梯队培养项目入选人才考核合格名单的通知》，明确第四梯队人选。召开中心人才梯队培养项目期满考核汇报评审会，四个梯队入选人才均考核合格。**三是在重点学科等领域探索试行分领域首席专家制度**，充分发挥专家在业务发展、学科建设、科研创新、人才培养等方面的示范带头作用，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发布《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分领域首席专家管理办法（试行）》的基础上，出台《2024年度分领域首席专家遴选方案》，建立首席专家选拔、培养、评价和管理机制，已遴选2名首席专家。**四是加强干部教育管理**。依托干部在线学习平台，组织局处级领导干部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上专题班”等网络专题学习10次，参加干部学习大讲堂等实体班培训16次，选派青年干部参加市委保密局培训和市卫生健康委巡察工作，完善处科级干部政治素质档案30份，新增年轻干部政治素质档案19份。

（3）高度重视年轻干部培养。**一是**2024年4月理论中心组学习习近平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天津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竞聘上岗暂行规定》等文件，提高政治站位，提升选拔任用工作水平。**二是**党委会研究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干部队伍建设规划（2024-2026年）》和《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工作方案》，明确干部队伍建设目标。巡视以来，已完成1名结控中心

班子成员和3名副处级干部选拔任用、11名副处级干部和4名正科级干部试用期满转正考核,对6名副处级干部和2名正科级干部进行了交流轮岗。**三是**2024年3月党委会审议修订《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工作方案》,动态调整年轻干部库,选拔年轻干部24人,其中35岁以下年轻干部7人。选派4名年轻干部参加卫生健康系统年轻干部培训班,提升年轻干部能力。**四是**抓好青年人才的思想教育。2023年10月召开新入职职工青年座谈会,党政主要领导结合自身经历,“面对面”与新职工座谈交流。2024年3月召开中心青年科技人才座谈会,围绕“如何构建中心科研人才梯队,如何加大中心内部科技资源共享和科研能力融合”为主题进行讨论。制定《市疾控中心人才培养和学科建设专项举措工作方案》,加强中心人才队伍和学科建设,激发青年人才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五是**完善人才科技投入机制,创新设置中心人才科技发展经费,出台《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才科技发展经费管理办法(试行)》,健全结余资金盘活机制,制定2024-2026年度人才科技发展经费支持计划,三年计划投入252万,2024年已对中心重点学科、重点建设学科、重点实验室等资助42万元经费。出台《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评价标准(2022年版)》,修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管理的有关规定(2024版)》和《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业技术等级岗位任职条件(2024版)》,进一步完善专业技术职称聘任制度,规范聘

任管理。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科研培育项目管理方案（试行）》，针对青年人才设立科研培育项目，把政策重心放在青年人才上。设立专项资金，支持天津市重点实验室设置开放课题。

3.进一步规范人事管理

组织学习《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开展聘用合同管理自查，不断提升人事管理干部业务水平，全面做好中心在编人员和聘用人员人事管理工作，完善科学务实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

（1）规范内部管理。一是严格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2024年2月组织人事部门学习《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提升人事管理干部业务水平。二是2023年10月党委会审议修订《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关于进一步规范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自查，并请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协查登记备案人员持证情况，经认真比对，未发现登记备案人员证件遗漏管理的情况。三是党委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心党委会主任办公会会议程序的有关要求（试行）》，印发提示函，明确议题呈报流程和要求，各部门严格贯彻落实。四是党办支部传达学习习近平对新时代办公厅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组织学习党委会会议程序要求，组织对公文写作等培训，提升党务干部政治能力。调整党办工作分工，增加党委会记录人员，梳理党委会纪要记录审核要点，实现记录人员双审核、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审核、党委领

导审核签发的工作模式。**五是**2024年初，根据涉密人员等级开展复审工作，已对47名需复审人员进行保密复审，对岗位调整人员再登记。党委会两次专题推动保密工作，通报典型案例，开展多形式保密教育。

(2)进一步落实事业单位聘用制管理的各项要求。**一是**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及《天津市事业单位实行人员聘用制实施办法》等文件规定，针对岗位类别、岗位等级调整等项目于2024年3月底完成了聘用合同自查。**二是**对聘用合同台账进行更新完善，聘用合同已按照相应岗位进行变更，并发放给职工本人。**三是**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聘用合同管理制度》，规范聘用合同订立、变更、续订、解除等流程，严格聘用合同管理。

(四)持续跟进巡视反馈问题，确保整改深入彻底

中心党委强化政治担当，扛起党委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做到“五个强化”，确保巡视反馈问题见底清零，以整改实效推动中心改革和促进高质量发展。

1.持续用力，确保整改深入彻底

中心党委谨记政治整改之要，严格对照整改方案、梳理整改台账，压实班子成员和各党支部整改任务的落实，对历次巡视反馈问题进行“回头看”，将巡视未整改到位问题一并纳入整改方案，确保问题整改全覆盖、无死角。**一是**2024年3月党委会审议修订议事决策规则，对“三重一大”制度中重大决策事项、重大人事事项、重大项目安排事项和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进行细化完善，4月理论

中心组学习议事决策规则，各部门组织全体员工学习并严格落实。**二是**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党委会审议修订《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员干部谈心谈话工作规定》，按季度收取谈心谈话记录。自2023年以来，领导班子成员开展谈心谈话167人次。**三是**党委会研究制定《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督查督办工作规定》，研究废止《中共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员会会议事决策督查评估反馈工作办法》。2023年督办事项4项，均已完结。2024年已开展督查督办事项4项，目前已完成3项。**四是**梳理历次巡视反馈问题，发现上一轮巡视4项问题未彻底整改到位，形成2016年以来接受巡视反馈基本情况表和历次巡视未完成整改问题工作台账，制定11条整改措施，与本轮反馈问题一并整改到位。

2.持续开展监督确保见底清零

中心纪委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天津市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工作细则（试行）》，聚焦巡视反馈意见，打好“组合拳”“1+N”模式做好联动监督。牵头组织中心巡视整改督查组按照“全覆盖+分层级+点穴式+针对性”方式开展组合式督查。**一是**整改工作全覆盖。巡视整改督查组作为督查总牵头下设了6个指导督查小组，按照“1+N”模式由小组组长分别联系牵头党支部书记对巡视整改进行分层级持续跟进和督查整改工作进展情况。**二是**联动点穴式督查，每月联合整改督查组

通过现场督查、听取汇报、随机抽查、电话调研访谈等方式对整改工作落实情况、支撑材料完整度、真实性等进行指导督查，督促问题整改和规范整改。**三是**整改期间听取各部门汇报未整改和监督推动整改不到位问题的症结，加快推动解决上一轮巡视整改遗留问题解决。**四是**把握主责做好再监督。重点对整改工作中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情况跟进监督，对督查组工作情况进行再检查、再监督，推动巡视整改工作走深走实。**五是**中心纪委专兼职纪检干部一同参与整改督查组工作，每月定期开展巡视整改情况监督，深化“一本台账管整改”工作机制，推动真改实改彻底改。**六是**开展宣传品整改情况专题会议。分析风险环节，加强交流、以案为鉴强化规范宣传品采购和使用管理。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步工作打算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融入疾控工作不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不深入，特别是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疾控工作的重要论述结合不够紧密。对巡视组提出的当前存在的主要矛盾是新时代对疾控工作的标准要求、人民对高品质生活需要与高质量推动疾控事业发展能力不足之间的矛盾，转化为思想自觉、深刻实践的能力不强，还存在思维惯性，以党的创新理论推动疾控结合点不够精准，还存在结合融合高质量发展能力不足的问题。

2.答好巡视整改“政治大考”紧迫感不足。以习近平

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为纲为要，在群众关切健康问题上改出“温度”，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改出“深度”，在各级干部担当作为上改出“热度”，在全面从严治党上改出“力度”，在强化党对疾控工作全面领导上改出“高度”统筹兼顾不够，发展质效与先进省市，特别是与南方省市相比改革发展质量还不够高。针对整改工作事项，班子成员大兴务实之风，深入调查研究，在健康服务中坚持问需于民、问计于民不够经常，社会群众的获得感提升不够。重点工作落实请示报告不及时，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不到位，出现党员干部违纪被处分的情况。

3.坚持目标导向压实巡视整改责任不够。面对进一步增强社会群众和中心职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破解制约高质量发展深层次问题，传导锐意进取、干事创业压力不够，还不同程度存在上热中温下冷情况。对部门负责人个性化、有针对性指导帮助不足。面对整改事项中高质量发展、人才学科建设中重点难点工作，以重点突破带动全面整改创新举措不多。部分部门负责人还存在畏难情绪、本领恐慌，在需要多部门协同落实的整改事项中主动担当、协同担当、有效担当不足。

（二）下步工作打算

中心巡视整改落实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但与市委要求和群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中心党委将继续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

天津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市委十二届五次全会部署，结合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推动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工作任务，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巡视整改新成效促进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

1. 坚定落实好首要政治任务，在推进常态化长效化整改落实上下狠功夫。深学深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刻领会政治巡视定位，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强化政治监督，以严守党的政治纪律为首要，推动中心党员干部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和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到位。深刻领会巡视整改是严肃的政治任务，中心党委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担当政治责任，确保巡视问题持续深入整改。

2. 以巡视整改为契机，在推动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上下狠功夫。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把抓好巡视整改与推动中心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努力以巡视整改解决问题，带动疾控体系改革和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疾病预防控制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全市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三量”“三新”，推动落实好京津冀三地疾控协同发

展和**对口帮扶安新、国家区域公共卫生中心建设、省统筹区域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信息平台和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和食品特色实验室等重点项目、重点工程**，推动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推进人才学科建设，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以实际行动践行“四个善作善成”重要要求，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要求，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天津篇章中贡献疾控力量。

3.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在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上下狠功夫。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自我革命重要思想和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和“一岗双责”，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贯穿到管党治党各领域全过程。全力支持纪委履行监督责任，强力推进正风反腐，狠抓“两个责任”落实。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统筹巡视整改与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党纪学习教育，围绕疾病预防控制行业问题特点，一体推进医药领域腐败问题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两个集中整治”，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4.扎实践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在着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干部队伍上下狠功夫。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思想和组织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党管干部原则和新时期好干部标准，进一步把正确选人用

人导向鲜明立起来。结合内设机构改革，多角度多层次考察干部，探索业务部门科主任聘期制，开展八级管理岗位人员选拔，突出以岗择人、人岗相适，用人所长、用当其时。有计划地把干部放到艰苦地区、关键岗位、严峻复杂环境历练，强化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斗争锤炼。注重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加强跟踪培养，及时大胆使用。聚焦干部履职需求开展专题培训，增强能力本领。严格执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严格重大事项请示报告、领导干部请销假、任职回避制度。

5.持续巩固集中整改成效，在深化整改强化整改成果运用上下狠功夫。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坚决克服“过关”思想，坚持持续改、深入改、长期改，防止虎头蛇尾。坚持分类推进，对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的整改事项，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督查，巩固和提升整改成效；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持续跟踪督办落实，做到持续整改不放手，加强政治监督、督查督办。在深入整改阶段，每3个月调度整改落实进展情况。坚持“一体化”推进，不断完善“巡视、整改、运用”工作格局，加强研究分析巡视发现深层次问题，完善政策、健全制度、堵塞漏洞，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22-24333448；电子邮箱：sjkzxdwbgs@tj.gov.cn。

中共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员会

2024年9月4日